

彰化縣埤頭鄉清潔隊進用隊員評分表

應試者編號：

姓名：

	項目		權重	得分數	備註欄
甄選委員考核	基本項目	學經歷、履歷、自傳等	10%		
	面(口)試	健康情形	10%		
		談吐(語言表達能力)	10%		
		儀表(禮貌、態度、舉止)	10%		
		環保常識及相關技能	30%		
首長考評	綜合考評	才識、工作能力、品德	30%		
甄選委員簽名：				總計：	

評分說明：總分70分以上為及格，**評分70分以下及85分以上應註明理由。**